

证券投资基金风险提示

（除养老目标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投资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投资人购买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的市场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基金特有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拟投资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

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的各项费用或费率率详见该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基金各项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发售公告、生效公告、净值公告、各定期报告及各临时公告详见各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请投资人重点关注限制投资者行使期限或者可解除合同期限等内容。

投资人可拨打各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投诉产品或服务相关事宜。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除经友好协商可以解决的，应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请特别注意如下风险提示：

1、若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则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2、若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则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3、若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则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4、若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封闭期内，基金不接受基金

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也不上市交易。因此，在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5、若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存在因市场交易量不足而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为现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的信用风险，可能影响基金资产变现能力，造成基金资产损失。基金管理人将秉承稳健投资的原则，审慎参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严格控制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风险。

6、若基金将股指期货纳入到投资范围中，需承受投资股指期货带来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由于股指期货通常具有杠杆效应，价格波动比标的工具更为剧烈。并且，由于股指期货定价复杂，不适当的估值可能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风险。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价指数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人带来损失。

7、若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

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8、若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市场风险指由于标的价格变动而产生的衍生品的价格波动。流动性风险指当基金交易量大于市场可报价的交易量而产生的风险。保证金风险指由于无法及时筹措资金满足建立或者维持衍生品合约头寸所要求的保证金而带来的风险。信用风险指交易对手不愿或无法履行契约的风险。操作风险则指因交易过程、交易系统、人员疏失、或其他不可预期时间所导致的损失。

9、若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货币市场利率波动会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并影响到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从而面临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同时，由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殊要求，须保持一定的现金比例以应对赎回的需求，在管理现金头寸时，有可能存在现金不足的风险或现金过多而带来的机会成本风险。

10、若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使用基金管理公司股东资金、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基金经理等人员资金认购基金份额的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但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对基金的发起认购，并不代表对该基金的风险或收益的任何判断、预测、推荐和

保证，发起资金也并不用于对投资人投资亏损的补偿，投资人及发起资金认购人均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有可能赎回认购的基金份额。另外，在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如果基金的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因此，投资人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11、若基金将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需特别注意港股交易失败风险、汇率风险及境外市场风险。

12、若基金投资于境内外证券，证券价格可能会因为国际政治环境、宏观与微观经济因素、国家政策、投资人风险收益偏好和市场流动程度等各种因素的变化而波动，从而产生市场风险。同时，需特别注意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及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税务风险、交易结算风险等。

13、若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由于上市期间可能因信息披露导致基金停牌，投资人在停牌期间不能买卖基金的上市份额，产生风险；同时，可能因上市后交易对手不足导致基金的上市份额产生流动性风险。此外，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后，由于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基金份额的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出现偏离并出现折/溢价风险。

14、若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可能存在指数化投资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跟踪偏离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交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参考IOPV决策和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投资人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场内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等风险。

15、若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可能存在联接基金风险、赎回资金到账时间较晚的风险、跟踪偏离风险、与目标ETF业绩差异的风险、现货市场投资风险等。

16、若基金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存在投资标的指数的特有风险、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等。若基金为指数分级基金，则还可能存在杠杆机制风险、折/溢价交易风险、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份额折算风险。

养老目标基金

风险揭示书

一、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18]1244 号文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已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的互联网网站（<http://www.zofund.com/>）进行了公开披露。

二、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征。

三、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均设置锁定持有期，原则上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 3 年，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锁定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四、本基金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依照下滑曲线配置并逐年调整，但在实际运作过程中，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投资者的年龄结构、风险偏好及资本市场各类资产的长期风险收益情况变化，可能会调整下滑曲线，从而使下滑曲线与投资者申购基金时产生差异。若基金管理人调整本基金的下滑曲线，则应当在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中披露下滑曲线的调整情况

并说明调整的原因。

五、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具体策略内容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六、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含 QDII 基金）；本基金对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60%，其中对商品基金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10%。本基金不得持有具有复杂、衍生品性质的基金份额，包括分级基金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基金份额。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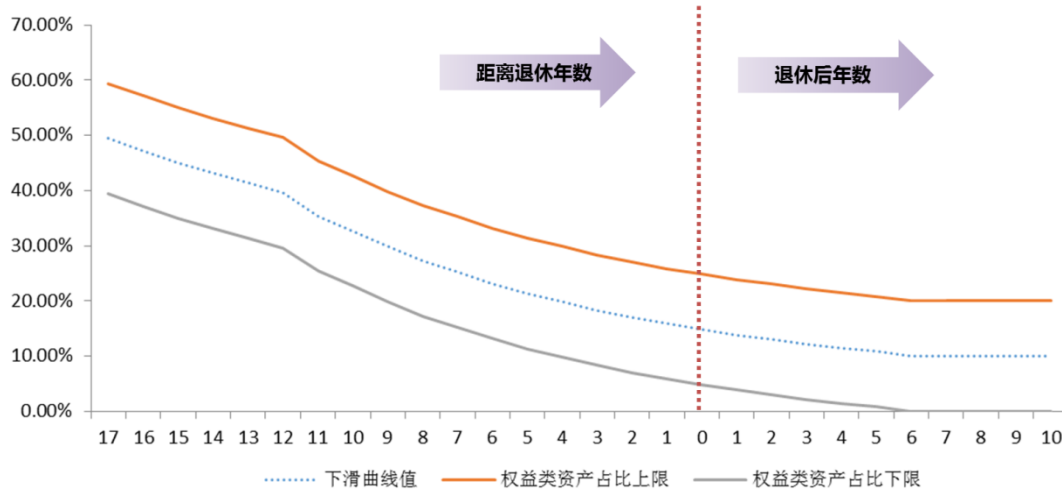
七、本基金权益类资产占比将按照下滑曲线逐年调整，并预留一定的主动调整空间。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因素调整各年下滑曲线值及权益资产占比，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具体下滑曲线及本基金的权益类资产占比可参见下文。本基金各年的下滑曲线值及权益类资产占比如下：

图：下滑曲线值及权益类资产占比

年份	下滑曲线值	权益资产占比	年份	下滑曲线值	权益类资产占比
2018	49.41%	39.41%-59.41%	2030	21.35%	11.35%-31.35%
2019	47.18%	37.18%-57.18%	2031	19.85%	9.85%-29.85%
2020	45.05%	35.05%-55.05%	2032	18.35%	8.35%-28.35%
2021	43.15%	33.15%-53.15%	2033	17.07%	7.07%-27.07%
2022	41.35%	31.35%-51.35%	2034	15.90%	5.90%-25.90%
2023	39.67%	29.67%-49.67%	2035	14.84%	4.84%-24.84%
2024	35.40%	25.40%-45.40%	2036	13.88%	3.88%-23.88%
2025	32.70%	22.70%-42.70%	2037	13.04%	3.04%-23.04%
2026	29.88%	19.88%-39.88%	2038	12.19%	2.19%-22.19%
2027	27.23%	17.23%-37.23%	2039	11.46%	1.46%-21.46%

2028	25.29%	15.29%-35.29%	2040	10.84%	0.84%-20.84%
2029	23.18%	13.18%-33.18%	2041 及其后	10.00%	0.00%-20.00%

图：本基金下滑曲线值及权益类资产占比



八、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从而逐步降低整体组合的波动性，并实现风险分散的目标。本基金相对股票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小，但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九、本基金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其中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购/申购将收取认购/申购费，具体详见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赎回将收取赎回费，具体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十、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十一、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十二、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等不同类型的基金，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十三、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十四、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

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十五、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十六、投资人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十七、本基金是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其投资策略设计主要针对2035年前后退休的投资者，对于其他投资者，本基金可能无法达到相应的养老目标，提醒投资者务必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